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2-MD11-03

修正案号: 39-3732

- 一. 标题: 检查燃油增压/传输泵接头
- 二. 适用范围:

列在波音紧急服务通告MD11-28A112(2000年12月11日颁发,包括附录)的MD-11和MD-11F系列飞机。

三.参考文件:

- 1.FAA AD 2002-13-10/39-12798
- 2.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MD11-28A112 (2000 年 12 月 11 日颁发)
-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了防止燃油增压/传输泵接头跳电弧,从而导致燃油箱起火或爆炸,完成以下工作(除非事先已完成):

重复测试和检查

(a)于本指令生效后6个月内,通过完成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MD11-28A112(2000年12月11日颁发,包括附录)中实施指南 (Accomplishment Instructions)的全部工作来测量导电性 (electrical continuity)及电阻和一般目视检查燃油增压/传输泵(交流泵组件)以探测缺陷(如:损伤、电弧、松动的零件、磨损);完成本次检查后每18个月重复做测试和检查。

注:对于本指令,一般目视检查定义为:一种对内、外区域,安装情况或组件进行目视检查以检测出明显的损伤、失效或缺陷。除非

另有规定这种级别的检查需要可接触距离。可能需要镜子来对检查区 域中所有暴露的表面进行目视检查。这种级别的检查是在通常光源下 进行的,例如:日光、机库灯光、手电光、或吊灯光,同时可以要求 拆下或打开接近面板/门。可以采取站着、使用工作梯子或工作平台的 方法以便接近需要检查的区域。

必要的纠正措施

(b) 如果本指令(a) 段要求的测试结果超出SB中相应的限制或检查 中发现有缺陷,在下一次飞行前,按照波音紧急服务通告 MD11-28A112(2000年12月11日颁发,包括附录)中实施指南 (Accomplishment Instructions) 完成纠正措施(如: 用可用的接头/ 电线组件更换有缺陷的接头/电线组件,用可用的燃油增压/传输泵更 换有缺陷的燃油增压/传输泵)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2年8月12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2年8月8日

七. 联系人: 昊镝

> 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处 021-62688899-26117